

证券代码：600488

股票简称：天药股份

编号：2022-014

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4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份数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份数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755,419,264.90 元。公司董事会拟定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：拟以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4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,100,046,68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分配现金红利 15,400,653.52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1.64%，剩余 740,018,611.38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一致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预案时进行了充分的论证，既保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、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和上交所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，进一步强化了回报股东的意识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29 日